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3129号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龙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龙电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天龙电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天龙电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龙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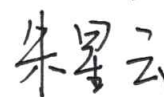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天龙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龙电子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6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63元,共计募集资金36,57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810万元(承销及保荐费总计2,960万元,已预付15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3,76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月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822万元以及已预付的承销保荐费15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1,79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6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1,793.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1,215.83
	理财产品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	1,629.3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773.18
	理财产品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	130.6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D1=B1+C1	21,989.01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31,793.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3.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89.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634 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	否	17,722.00	-	17,722.00	191.30	13,089.54	-4,632.46	73.86	完成[注 1]	3,863.56	否	否
年产 160 付精密模具技术改造项目	否	6,130.00	-	6,130.00	20.46	4,338.58	-1,791.42	70.78	完成	546.70	否	否
精密注塑件、精密模具研发中心项目	否	3,724.00	-	3,724.00	300.18	789.81	-2,934.19	21.21	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1130 万件汽车精密注塑零部件建设项目	否	4,217.00	-	4,217.00	261.24	3,771.08	-445.92	89.43	完成	857.49	否	否
合计	-	31,793.00	-	31,793.00	773.18	21,989.01	-9,803.9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精密注塑件、精密模具研发中心项目”：由于公司依托于公司现有研发体系，通过技改、调剂、共享等手段提高原有研发设备效率，并结合和利用现有的研发和实施经验，将技术优势和人员经验转化到项目产品研发上，从而降低了大量研发费用的支出，同时对原有研发场所进行共享，减少了前期大量工程费用的重复投入。另一方面，公司目前

	<p>前研发支出主要体现在研发人员人力成本的投入上，自公司上市三年来（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项目实施主体研发费用中研发人员工资累计共支出2574万元，而募集资金只能用于购置研发和生产设备、改造及装修费等资本性投资，所以该费用以自有资金投入，未使用募集资金。</p> <p>“年产2634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年产160付精密模具技术改造项目”、“年产1130万件汽车精密注塑零部件建设项目”：由于公司在保证项目顺利进展的前提下，充分利用现有技术优势和行业经验，优化项目的各个环节，加强费用控制和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并充分利用现有的生产布局及共用部分基础设施，节省了大量的前期工程建设费用。另一方面，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技术革新，对原有项目设计布局、工艺流程的改造等方面进行了优化和改进，使采购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在设备选型上，多方比价，并充分发挥集团采购优势，节约了设备购置支出</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1月1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723.58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p>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1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且流动性较好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基金、资管、信托等，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滚动使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2634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年产1130万件汽车精密注塑零部件建设项目”、“年产160付精密模具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将“精密注塑件、精密模具研发中心项目”终止实施。2020年5月21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115,639,467.94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p>

[注 1] “年产 2634 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均已投产，并已达到项目预计产能。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2634 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尚有 134.36 万元的在建工程未转固，该部分设备主要系定制的自动化设备，为项目辅助设备，主要功能是配合注塑机进行自动化生产，降低人工成本；因该部分设备需要本项目其他设备长时间的连续生产验证稳定性并完成调试，而因 2020 年疫情影响了连续生产，导致调试过程较长。但该设备是否投入使用不影响项目生产设备的正常生产，不影响项目预计产能的达成。截至目前该部分辅助设备也已经完成调试和验收

[注 2] “年产 2634 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160 付精密模具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1130 万件汽车精密注塑零部件建设项目”于 2020 年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由于 2020 年为项目全部投产的第一年，而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客户需求减少，同时 2020 年下半年才开始逐步正常量产